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持续贯彻落实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深度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2025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致力于全面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效益，增强核心竞争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重视投资者回报，具体情况如下：

一、深耕行业，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为动力电控系统供应商，提供发动机管理系统、纯电动汽车动力电子控制系统以及混合动力汽车动力电子控制系统三大系列产品以及相关的设计开发及标定服务和车联网产品。公司的发动机管理系统按照使用燃料的不同分为汽油 EMS 和两用燃料 EMS，按照车型与软件平台的不同分为汽车 EMS 与摩托车 EMS；纯电动汽车动力电子控制系统包括 VCU、MCU 及多合一控制器；混合动力汽车的动力电子控制系统包括 EMS、MCU、GCU、VCU、HECU 及多合一控制器。

公司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坚持“客户乘用车化、产品电动化”的发展战略，利用自身在发动机电控系统领域的竞争优势，深度布局乘用车 EMS 及电动化产品业务。2024 年公司在乘用车 EMS 和电动化产品（含 VCU\GCU\MCU 等）实现销售收入 48,919.12 万元，同比增长 255.85%，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0.91%，较同期上升 27.28 个百分点，乘用车 EMS 和电动化业务成为公司主要业务之一。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深耕动力电控系统行业，坚持“客户乘用车化、产品电动化”的发展战略。在 GDI 乘用车、新能源电动化产品、混合动力汽车控制系统、喷油器领域持续投入资源，强化技术护城河，持续拓展乘用车 EMS、电动化产品的应用。

在公司层面，公司与各主要业务板块负责人签订《2025 年年度经营目标管理责任书》，以业绩为导向，强化绩效考核，将主要业务板块与公司经营业绩绑定，激活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活力。并且推动公司各板块信息化、电子化，尤其是对 AI 等工具的应用，提升公司效率和降低成本。

在业务层面，公司在不影响研发工作的前提下，将研发人员进行梯次配对，提升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针对销售工作，公司将继续深化市场拓展工作。在稳定商用车 EMS 份额的基础上，进一步挖掘现有客户潜力，拓展电动化产品的应用；在乘用车市场，维护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推动新客户的研发项目装车落地；同时，积极开拓海外汽车 EMS 市场、探索更多可能的业务领域。此外，公司将在保持和提升质量水平的基础上，持续优化采购管理和生产体系管控，提升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和议价能力，优化存货储备策略，系统性的对公司产品进行技术降本和模块化设计，降低物料成本和制造成本。

2025 年初，公司启动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并购同行业公司江苏奥易克斯汽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积极推进该并购事项。2025 年，公司将积极关注行业内的并购机遇，通过高质量产业并购，优化资产结构和业务布局，将内生式增长变为“内生式增长+外延式增长”并行协同的业务扩张模式，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建设创新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价值

汽车动力电子控制系统行业属于技术高度密集型行业，EMS 技术积累和进步以及产业化的实现需要长期大量的人力及资金的投入。国内从事 EMS 研发的企业较少，能够取得技术突破并实现产业化的企业只有少数几家。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的技术发展路径，独立掌握电控系统的控制策略、底层程序和源代码，具备对软件平台升级换代的能力。公司始终将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基石，持续进行研发投入。2024 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含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15,737.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3.16%。公司拥有 EMS、HCU、VCU、MCU、GCU、电机电控二合一、四合一控制器、TBOX 等产品，覆盖传统汽油车、混动车到纯电动车的产品应用。公司紧跟汽车电子电气架构从分布式到集中的发展趋势，持续开发动力车身域控、GECU 等域控制器产品。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和研发队伍的建设，一方面，公司通过校园招聘、社会招聘不断引进人才，逐步壮大研发队伍，为公司注入了创造力；另一方面，公司根据业务的需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专业技能培训 and 考试，全方面对研发人员进行有针对性、阶段性的培养，全面提高研发人员的能力，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技能水平，激发员工潜能。公司在 2021 年、2023 年实施股权激励措施，激励对象

覆盖核心技术骨干及中层管理人员，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骨干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推动公司的长远、稳定、持续发展。

2025 年，公司将提升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持续研发投入，稳抓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应用；在保持商用车市场份额的基础上，持续聚焦乘用车与新能源汽车尤其是混动新能源领域，重点布局动力车身域控、GECU 等新能源动力控制等产品的应用；探索拓展电控系统新业务领域应用的可能性，加强行业研究，积极推动于参与行业技术标准制定；加速研发成果产业化进程，提升公司内在价值。

三、公司重视投资者沟通，传递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公司依托信息披露公告、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及 IR 邮箱等载体，建立了日常化、多维度的沟通机制。2024 年全年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年度暨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并发布交流情况。公司还积极参加了湖北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合作举办了“走进上市公司”活动，和投资者即时交流，切实维护股东知情权与参与权。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建设，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建立常态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继续优化“上证 e 互动”等线上沟通形式，实现投资者问题的归类 and 跟踪，提升沟通质量；不断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在合规前提下，为投资者决策提供更具价值的参考依据；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四、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高效化、专业化，注重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2025 年，公司将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当前业务的实际情况和监

管要求，推动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工作，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具体要求，开展取消监事会工作，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和规章制度，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高运营效率和治理水平。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价值成果

公司始终遵循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重视投资者回报。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2,771.95万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比例达到62.95%。为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上市后修订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细化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

未来，公司将在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指导下，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兼顾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相关政策文件的指导下，重视和规范执行公司市值管理工作，以提升公司质量为基础，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合理使用各种工具。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在适宜的条件下开展股份回购、现金分红等方式，让股东切实感受公司的发展成果。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与“关键少数”群体始终保持紧密沟通，重点关注内幕信息管理、关联交易、股份变动等重要事项，公司“关键少数”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2025年，公司将完成新一届董事会及高管团队的换届工作，公司将积极做好各项监管政策的研究与学习，及时传达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确保“关键少数”能够迅速响应监管政策要求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上交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并督促其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

及时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市场动态等信息，持续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风险提示：本行动方案涉及的业务规划、研发投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可能受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公司将持续评估执行情况，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维护投资者利益。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6 日